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或邀請訂立協議以作出上述行動，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

(股份代號：00996)

建議發行於二零一八年到期之最多達 200,000,000 美元 8 厘息
有抵押可換股票據（有權選擇額外發行於二零一八年到期之
100,000,000 美元 8 厘息有抵押可換股票據）

- (I) 建議修訂兌換價
- 及
- (II) 隨後截止之更新

建議修訂兌換價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及中國民生簽訂補充信函修訂及補充配售協議條款，據此，同意（其中包括）根據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條件的初步兌換價將根據其條款及條件由每股股份1.39港元調整為每股股份1.26港元。

隨後截止的更新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本公告日期，已獲中國民生通知中國民生已收到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太平信託有限公司及MSQ Fund SPC對於賬戶MSQ Special Situation SP的原則性同意認購合共本金額為175,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本公司亦已獲中國民生通知，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及另一位獨立機構投資者均有興趣認購合共本金額8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惟須待彼等各自內部審批程序結果而最終落實。除上述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中國民生正在與其他潛在投資者就有關認購可換股票據進行商討。因此，本公司將進一步發行之可換股票據金額可能多達300,000,000美元，即為可換股票據發行之最高上限，惟須待商討之結果而最終落實。

鑒於以上最新發展，其他投資者（包括Cheer Hope，其已在第一個截止認購本金額3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將認購之可換股票據合共本金額將超過200,000,000美元，中國民生將行使該選擇權以要求本公司向該等其他投資者進一步發行可換股票據，中國民生將促使的其他投資者於相關隨後截止日期認購可換股債券之相關金額，本公司及中國民生同意該額外可換股票據的截止日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進行，或其他由本公司及中國民生可能同意的日期。目前預計，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後本公司將不會進一步發行可換股票據。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本金額3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概無根據可換股票據發行兌換股份，及本公司之已發行總股份為14,138,844,046股股份。假設(i)沒有進一步配發及發行或回購股份；(ii)該選擇權獲悉數行使及本公司額外發行本金額為27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及(iii)按協定匯率1美元=7.755港元以每股1.26港元之新初步兌換價悉數兌換合共本金額為30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最多可兌換1,846,428,571股兌換股份，即佔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3.1%及因配發及發行此數目的兌換股份而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6%。

前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之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可換股票據發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中國民生（作為牽頭經辦人）簽訂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及中國民生有條件同意竭盡所能促使其他投資者以初步兌換價為每股1.39港元（「**舊初步兌換價**」）認購本金額最多達20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或若悉數行使該選擇權，最多達300,000,000美元）。

配售協議中有關第一個截止的先決條件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獲達成，發行可換股票據的第一截止已完成。於第一個截止日期時，本金額為3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已發行予Cheer Hope Holdings Limited（「**Cheer Hope**」）。

建議修訂兌換價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及中國民生簽訂補充信函修訂及補充配售協議條款，據此，同意（其中包括）根據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條件的初步兌換價將根據其條款及條件由每股股份1.39港元調整為每股股份1.26港元（「**新初步兌換價**」）（「**建議修訂**」）。

建議修訂須待取得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批准及聯交所批准（如需要）包括兌換股份的上市批准，並將於完成進一步發行本金額不少於100,000,000美元可換股票據時生效（其將會與於尚未償還可換股票據合併並形成一個單一系列）。

兌換股份

假設(i)沒有進一步配發及發行或回購股份；(ii)該選擇權獲悉數行使及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30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及(iii)按協定匯率1美元=7.755港元以每股1.39港元之舊初步兌換價悉數兌換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最多可兌換1,673,741,007股兌換股份，即佔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1.8%及因配發及發行此數目的兌換股份而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6%。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本金額為3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概無根據可換股票據發行兌換股份，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138,884,046股。假設(i)沒有進一步配發及發行或回購股份；(ii)該選擇權獲悉數行使及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30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及(iii)按協定匯率1美元=7.755港元以每股1.26港元之新初步兌換價悉數兌換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最多可兌換1,846,428,571股兌換股份，即佔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3.1%及因配發及發行此數目的兌換股份而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11.6%。

據此，鑒於建議修訂及基於以上於假設，本公司將於可換股票據之換股權被行使時配發及發行額外172,687,564股兌換股份（「**額外兌換股份**」）。

兌換股份在任何情況下與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日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在行使可換股票據之換股權時發行之兌換股份（包括額外兌換股份）上市及買賣。

新初步兌換價

新初步兌換價由本公司與中國民生經參考股份目前市價公平磋商後釐定，較：

- (a) 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即本公告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1.13港元約溢價約11.5%；及
- (b) 根據股份於截至及包括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即本公告日期）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1.138港元溢價約10.7%；
- (c) 根據股份於截至及包括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即配售協議日期）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1.19港元溢價約5.9%；及

- (d) 根據股份於截至及包括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即配售協議日期）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1.21港元溢價約4.1%。

建議修訂之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主題休閒及消費業務，集中於中國境內及境外主要城市設計、開發及經營一體化大型旅遊綜合項目，當中包括有主題公園、酒店、購物及休閒設施及其他主題消費業務，如餐飲、文化教育及移動主題公園項目。

於訂立配售協議後，股票市場環境高度波動。鑒於現行市場情況，經諮詢中國民生後，本公司認為以舊初步兌換價將會難以促使投資者進一步認購可換股票據。經與中國民生就近期市場情況及本公司股份價格表現商討後，本公司同意將初步兌換價由每股股份1.39港元降低至每股股份1.26港元。本金額為3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以舊初步兌換價發行予Cheer Hope。根據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本公司進一步發行之任何可換股票據將在各方面與現有的可換股票據等同的條款及條件，並將會與現有的可換股票據合併為單一系列。因此，發行予Cheer Hope的可換股票據的初步兌換價將予以修訂，惟須待取得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批准及聯交所批准。

按新初步兌換價，本公司預期發行進一步可換股票據可籌集到不少於175,000,000美元。

假設本公司發行本金額30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為300,000,000美元。可換股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佣金及其它本公司應付的相關開支）預計將約為298,000,000美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a) 為在二零一五年七月推出的兒童教育業務提供新資本開支；
- (b) 為在二零一五年七月推出的移動嘉年華／主題公園業務提供新資本開支；
- (c) 為其他新收購項目提供資金；及
- (d) 為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近期推出的業務或收購項目開支，及本集團持續項目的日常營運開支及／或發展成本，包括在青島的旗艦項

目海上嘉年華、在成都的嘉年華國際社區，及在北京的住宅發展項目，以及本集團在香港總部的營運開支。

本集團致力於從房地產開發商轉型為中國及海外領先的集旅遊、酒店和零售服務於一體的綜合項目開發商。與電子商務、單一的購物商場、酒店或主題公園等相對狹隘的消費渠道相比，本集團緊握隨着中國人民之財富及消費力不斷提高所帶來的機遇，開始探尋並逐漸傾向於推廣體驗式消費這種新的時尚生活理念。進一步發行可換股票據將有助解決本集團以上項目及業務發展目前的資金需要。儘管兌換可換股票據會導致攤薄現有股東股權，董事認為現有股東的權利將不會因為進一步發行可換股票據而受到損害，此乃由於新兌換價仍然維持較於配售協議日期及於本公告日期的每股股份收市價為溢價。

按以上原因，董事認為建議修訂為公平及合理，並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而言為有利。

除於本公告中披露者外，可換股票據的所有現有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並將繼續具有效及作用。

將根據上市規則第28.05條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建議修訂。

隨後截止之更新

本公司欣然宣佈，已獲中國民生通知，中國民生已收到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太平信託有限公司及MSQ Fund SPC對於賬戶MSQ Special Situation SP的原則性同意認購合共本金額為175,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本公司亦已獲中國民生銀行通知，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及另一位獨立機構投資者有興趣認購本金額8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惟須待其內部審批程序結果而最終落實。除上述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中國民生現正與其他潛在投資者就認購可換股票據進行商談。因此，本公司將於隨後截止日期可能發行的進一步可換股票據可能最高達300,000,000美元，即可換股票據發行的最高限額，惟須待彼等各自討論之結果而最終落實。

於該公告中宣佈，根據配售協議，中國民生將竭盡所能促使其他投資者於第二個截止日期認購本金額100,000,000美元及於第三個截止日期認購達70,000,000美元（或如若該選擇權獲悉數行使，可增加至17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

鑒於以上最新發展，其他投資者（包括Cheer Hope，其已在第一個截止認購本金額3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將認購之可換股票據合共本金額將超過200,000,000美元，中國民生將行使該選擇權以要求本公司向該等其他投資者進一步發行可換股票據，中國民生將促使的其他投資者於相關隨後截止日期認購可換股債券之相關金額，本公司及中國民生同意該額外可換股票據的截止日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進行，或其他由本公司及中國民生可能同意的日期。目前預計，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後本公司將不會進一步發行可換股票據。

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獲中國民生通知，其已收到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的原則性同意認購本金額為5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

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為一間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的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金融產品及由海通國際財務有限公司直接及全資擁有，其由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65）的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間接及全資擁有。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海通國際財務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太平信託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獲中國民生通知，其已收到太平信託有限公司的原則性同意認購本金額為25,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

太平信託有限公司為一間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的公司，其主要業務是信託服務及投資控股，由太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間接及全資擁有，其由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66）的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間接及全資擁有。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太平信託有限公司、太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獨立第三方。

MSQ Fund SPC對於賬戶MSQ Special Situation SP

本公司已獲中國民生通知已收到MSQ Fund SPC對於賬戶MSQ Special Situation SP的原則性同意認購本金額為10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

MSQ Special Situation SP為MSQ Fund SPC首個獨立投資組合，其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之獲豁免獨立投資組合公司。MSQ Special Situation SP之投資目標為透過長期資本增值及資本回報爭取優質投資回報。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MSQ Special Situation SP，MSQ Fund SPC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獲中國民生通知，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有興趣認購本金額3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惟須待其內部審批程序。

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為一間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主要業務為融資租賃及財務產品投資，並由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全資擁有。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及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一位獨立機構投資者

本公司已獲中國民生通知，一位獨立機構投資者有興趣認購本金額5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惟須待其內部審批程序。

對本公司股權構架之影響

僅作說明用途，下表刊載本公司股權架構(a)於本公告日期;(b)緊隨悉數兌換本金額為300,000,000之可換股票據；但假設 (i) 該選擇權獲悉數行使；(ii)沒有進一步配發及發行或回購股份；及 (ii)本金額為30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按協定的匯率1美元=7.755港元以每股1.26港元之新初步兌換價悉數獲行使。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按照上述假設兌換 本金額300,000,000美元 可換股票據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Better Joint (附註 1)	6,125,279,787	43.3	6,125,279,787	38.3
永德 (附註 2)	1,486,988,846	10.5	1,486,988,846	9.3
Elite Mile (附註 3)	2,031,482,970	14.4	2,031,482,970	12.7
Sino Wealthy (附註4)	915,929,800	6.5	915,929,800	5.7
小計:	10,559,681,403	74.7	10,559,681,403	66.0
可換股票據持有人(附註 5)				
Cheer Hope	-	-	184,642,857	1.2
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	-	307,738,095	1.9
太平信託有限公司	-	-	153,869,047	1.0
MSQ Fund SPC對於賬戶	-	-	615,476,190	3.9
MSQ Special Situation SP	-	-	-	-
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	-	-	184,642,857	1.2
(附註6)	-	-	-	-
一位獨立機構投資者	-	-	307,738,095	1.9
(附註6)	-	-	-	-
其他可換股票據持有人	-	-	92,321,430	0.5
小計:	-	-	1,846,428,571	11.6
其他公眾股東	3,579,202,643	25.3	3,579,202,643	22.4
小計:	3,579,202,643	25.3	5,425,631,214	34.0
總數:	14,138,884,046	100.0	15,985,312,617	100.0

附註：

1. Better Joint Venture Limited (「**Better Joint**」) 為6,125,279,787股股份之法定及實益擁有人，以及本公司所發行本金額為20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到期之可換股票據之持有人，該等可換股票據可按兌換價0.269港元（可予調整）兌換為最多743,494,423股股份。Better Joint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及董事景百孚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2. 永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永德**」）為1,486,988,846股股份之法定及實益擁有人。永德由景百孚先生實益擁有99%。
3. Elite Mile Investments Limited（「**Elite Mile**」）為2,031,482,970股股份之法定及實益擁有人。Elite Mile由景百孚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4. Sino Wealthy Limited（「**Sino Wealthy**」）為915,929,800股股份之法定及實益擁有人。Sino Wealthy由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間接全資實益擁有。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由Mystery Idea Limited實益擁有70.71%。而Mystery Idea Limited由景百孚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5. 不會發行可換股票據導致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有權兌換超過10%股份。以上載列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太平信託有限公司、MSQ Fund SPC對於賬戶MSQ Special Situation SP、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及一位獨立機構投資者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乃按本公司獲中國民生知會該投資者的原則性同意或示意有興趣（視乎情況而言）認購可換股票據的金額而計算，惟須待最終確認。
6.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及一位獨立機構投資者認購可換股票據須待彼等各自內部審批程序

一般事項

兌換股份將根據在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根據一般授權，最多可配發及發行2,755,776,809股新股份。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的配售協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的公告）已動用一般授權發行360,000,000股股份。除該發行外，在本公告日期前，並無動用一般性授權。因此，一般授權將會足夠並無需尋求股東批准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包括額外兌換股份）。

承董事會命
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景百孚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景百孚先生（主席）、梁永昌先生（行政總裁）及宮曉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璋先生、李志榮先生和胡競英女士組成。